

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龙潭街道办事处

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五十条之规定，制作本报告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1. 主动公开情况

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573 件。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 0 件。主动公开机关职能、机构设置、办公地址、办公时间、联系方式、负责人姓名。主动公开财政预算、决算信息 2 件。重点领域公开政府信息共 261 件，主动公开扶贫、教育、医疗、社会保障、促进就业等方面的政策、措施及其实施情况，主动公开环境保护、公共卫生、安全生产、食品药品、产品质量的监督检查情况。主动公开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预案 1 件。主动公开涉及公共服务、治安管理、社会救助等方面的政府信息 21 件。主动公开市人民政府决定主动公开的其他信息共 238 件。

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，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 301 件。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 891 件。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 260 件。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 121 件。

2. 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

（一）申请情况

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1 件，申请人均为自然人。申请方式中，当面申请 6 件，网络申请 2 件。

（二）答复情况

本年共办结申请 8 件，均按时办结，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3 件。其中属于予以公开答复 4 件。部分公开答复 2 件。不予公开答复 1 件，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。申请信息无法提供 1 件，属于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。

3. 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、标准化管理情况

对公开文件进行规范化、标准化管理，明确信息源头属性和公开格式规范，梳理公开流程清单，完善信息定期发布制度。

4.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全面规范和创新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工作，依托三类主体平台做好政府信息公开。一是建立健全网站信息公开平台，发挥政府网站第一平台作用，完善机构职能、办事服务、重点领域等内容，及时更新龙潭动态信息，及时、准确、完整地公开机构职能、办事流程等内容。二是完善线上信息公开“双微”平台，将政务动态、街道和社区活动等与居民生活息息相关的信息发布到微博、微信上，全年共发布专题文章 280 余篇；全面规范街道政务新媒体，按照市、区相关要求，明确新媒体维护及更新时间点和流程，做好依法依规，充分发挥政务新媒体宣传效能。三是完善“面对面”服务信息公开平台建设，积极推进政务服务“一门、一窗、一网、一次”改革工作，推行“前台综合受理、后台分类审批、统一窗口出件”的工作模式，设置 8 个综合窗口，实现一网通办，实现“政务服务+信息公开”规范化、便捷化、效能化。

5. 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

全面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各项规定，统筹做好政府信息资源管理工作。明确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和牵头部门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各项流程标准化、规范化。全年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研究相关议题 3 次，学习信息公开相关法律法规，明确信息公开清单，落实责任人。依托街道“充电 52”学习小组、“干部队伍建设月”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载体，全年开展信息公开相关工作培训 4 次，累计培训学员 100 余人次，做到信息工作和业务工作“两手抓、双促进”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(万元,保留四位小数)	
政府集中采购	30	2812.1423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1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4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2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一是制度职责方面

存在问题：政务公开内部制度和流程还需进一步完善，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和清单还需要进一步明确。

改进情况：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牵头部门和协办部门的职责分工，特别是依申请公开工作受理、审查、办理、答复以及归档等，做到全过程留痕、全内容把关、全手续透明。

二是人员培训方面

存在问题：负责政府信息公开人员的工作经验不丰富，专业化程度不高，接受培训的次数少、时间短，对信息公开条例研究不深、不透。

改进情况：强化各级领导及工作人员的公开理念，要进一步开展专业人员的内部培训工作，积极参加市、区相关业务培训，邀请相关领域专家进行授课和讲座。全面学习研究信息公开条例，计划将条例作为2020年主任办公会会前学法内容。

三是主动公开方面

存在问题：街道各个信息公开平台内容衔接不紧密，没有做到多平台同步；主动公开内容频次不够丰富、全面，没有全面针对社会公众的需求进行内容发布，相关内容更新不够迅速。

改进情况：畅通各平台发布渠道，做到信息互通。制定年度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时间与流程计划，针对不同平台受众群体，开展不同的政务信息公开形式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（“数字东城”）网址为<http://www.bjdch.gov.cn/>，如需了解更多政府信息，请登录查询。